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建艺集团”）收到民事诉讼状，王子森与建艺集团及建艺集团海南分公司的建筑工程纠纷起诉至海南省澄迈县人民法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尚未开庭。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1、受理机构

海南省澄迈县人民法院

2、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王子森

被告一：建艺集团海南分公司

被告二：建艺集团

3、纠纷起因及诉讼请求

原告主张自 2011 年起至今，原告作为被告一的负责人，负责完成被告二在海南承包的多个装修项目，现因结算工程涉及的各项款项及费用问题出现纠纷，王子森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判决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77,043,257.49 元及利息 8,004,563.32 元，以上暂定合计金额 85,047,820.81 元；2、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申请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未披露的新增 23 件诉讼涉案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536.93 万元（剔除本次公告的涉诉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63%。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判决，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目前公司与各大金融机构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正常的资金需求。同时公司积极与司法机关、原告等各方进行沟通，加大调解力度持续推进案件办理，有效提升了结案率。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相关案件，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起诉状等法律文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9 日